

暑假昆虫记读后感初一(实用5篇)

读后感，就是看了一部影片，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，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？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，希望大家可以喜欢。

暑假昆虫记读后感初一篇一

假期，妈妈从同事阿姨那里借来一套图画丛书——法布尔《昆虫记》，一共十二册。一开始我就被图书的精美图画吸引了，爸爸告诉我这书写很有意思，非常值得看的。爸爸还告诉我这本书的作者法布尔也很厉害，他是一个法国人，小时候他家很穷，因为连买面包的钱也没有，但他仍然努力学习，获得了物理、数学、自然科学学士学位，以及自然科学博士学位。他用了毕生的精力研究了昆虫世界，写成了《昆虫记》这本书，现在我们看到的是翻译改编的版本。通过这本书我知道了昆虫世界非常奇妙！有些昆虫的思维方式比人还高，例如卷心菜毛虫，每年十月左右他的妈妈就会把卵产在卷心菜上。小毛虫出来的时候就开始吃菜叶了，不到两个小时，它们就把一大堆卷心菜的叶子给吃光了，只剩下中间粗大的叶脉。

又如高鼻蜂把卵产在苍蝇的卵旁，他的孩子出生后直接将苍蝇的幼虫当食物，怎么样？聪明吧！还有蜣螂就是我们非常厌恶的屎壳螂，整天和那些粪便粪便打交道，揉成团占为己有，但它是名副其实的大自然的“清洁工”，他们爱吃牛、马等的粪便，还将粪便球的外表修理的`很光很结实，将自己的孩子放在里面生长，孩子们既不会被饿到，也不会被其他动物伤害。蜣螂虽然外表丑陋，但是他清理一些动物的粪便，让人类的家园更加美丽；穿着绿色霓裳羽衣的美丽螳螂，它可是一种肉食性昆虫，最喜欢吃蚊子、蝗虫、蛾类、蟋蟀等，螳螂的大腿下面生长着两排十分锋利的像锯齿一样的东西，

就像一把锋利的大刀。别看它身材纤细优雅，只要有虫子飞过，它马上就挥舞起大刀迅速捕杀。

我很喜欢这套书，一有时间就看，很快就把这套书看完，从书中我了解了很多科普知识，也想到了应该保护环境。不管那种昆虫外表美丽还是丑陋，外壳坚硬还是身体纤软，不论体型大小，都会出生、死亡，都能会全力捕捉食物，都会成为天敌的食物，每种动物都有他存在的道理，所有必须保护环境，保持生态的平衡，爱护地球——我们人类和所有生物共同的家园。

暑假昆虫记读后感初一篇二

水浒传它真实地描写了宋代农民起义，发展和失败的全过程，揭露了封建社会的黑暗和腐朽，及统治阶级的罪恶。它以杰出的艺术描写手段，揭示了中国封建社会中农民起义的发生，发展和失败过程的一些本质方面，说明造成农民起义的根本原因是“官逼民反”。

读完全书，印在我脑海里挥之不去的只有两个字：忠，义。

忠，即是对自己的祖国，对自己身边的亲人，朋友尽心竭力。宋江在种种威逼利诱之下，仍然对自己的祖国忠心耿耿，这就是忠；林冲的妻子在林冲上梁山之后，对高俅之子的，宁死不屈，最终上吊，这也是忠。在当今这个社会，相信很多人都能做到一个“忠”字，但是，却很少有人能够做到一个“义”字。

一个“义”字，包括了太多的内容。《水浒传》中一百零八好汉为兄弟，为朋友赴汤蹈火，两肋插刀，就只为了一个“义”字；为人民除暴安良，出生入死，也只为一个“义”字。由此可见，一个“义”字虽然只有三笔，有时却要用一个人的生命去写。在现实生活中，给人让座几乎谁都可以做得到，但救人于危难之中却不是谁都可以做到的。因为它需

要有相当的勇气，甚至是一命换一命的决心。

暑假昆虫记读后感初一篇三

在这个暑假里，我读完了四大名著之一——《水浒传》。读了《水浒传》，我觉得朝廷的腐败统制，就意味着人民的起义，意味着王朝的覆灭与另一个王朝的开始。

《水浒传》是一部以民间起义为主题的英雄传奇。它主要讲述了北宋末年朝廷腐败的时候，一群有血性的好汉被迫反抗，替天行道，演绎了一段英雄传奇。这群好汉，也就是108位梁山泊好汉，也是作者施耐庵在第一篇中提到的108位魔君，其中天罡星36人，地煞星72人。水泊梁山，就像是一把利剑，狠狠地插在了腐败的朝廷的软肋上。灰暗的朝廷，使得多少英雄豪杰放下自己安宁的生活，家庭的幸福，忍心落草为寇。在朝廷的眼中，水泊梁山，无疑是一块心病。但是，这块心病是朝廷一手造成的。

晁盖梁山的壮大，在于善用人才。

梁山泊自晁盖夺手以来，不断壮大，又收服了宋江——这块金字招牌，竟成了有识之士人人向往的地方。梁山上的108好汉若单个来看，就像是一粒粒珍珠，只是漂亮，但若是紧密相连在一起，就发挥出难以想象的力量。108个好汉哪个不是身怀绝技，武将且不说，在梁山泊里，善造炮的；善养马的；善造兵器的；大军师吴学究……就连什么也不会的黑宋江也因其好名声，而给梁山泊带来了好名气，有利于招兵买马，梁山上的108将，至少有1/4是借了宋江的名声来的。晁盖那求贤若渴的态度，使梁山多人才。

路见不平一声吼，该出手时就出手，这就是梁山的原则，也成就了梁山与官府分庭抗礼的神话。

我最喜欢其中的“花和尚倒拔垂杨柳”。这一回说了鲁智深在菜园里与泼皮们一起笑谈时，泼皮们嫌树上的乌鸦太过恬噪，于是鲁智深趁着酒兴，将整棵大树连根拔起。我觉得这一章充分描写了鲁智深的彪悍，也是为了后面的写作埋下伏笔：鲁智深坐上了梁山泊的第十三把交椅。

看完这本书，我觉得只有一个字形容：义。这108位好汉从陌生人走到一起，一起起义，可谓是出生入死的好兄弟。他们为兄弟两肋插刀，我为他们身上的这种忠义精神而感动。

反观我们社会上，有多少个人能够做到“义”这个字？

如今，这个社会上的正义感真是太少太少，人情太过凉薄。

现在的社会正义感太少了，我希望人们能把那仅存的正义感给守护好，并且能够把这“义”一字给发扬光大。

暑假昆虫记读后感初一篇四

在我们这么大的孩子中，恐怕没读过中国四大古典名著的人是极少数，但在这四大名著中，我猜想大家最喜欢的名著应该是明朝小说家吴承恩所写的《西游记》这本书。里面大概内容是这样的：唐僧师徒一行四人去西天取经，在漫漫的长路中，历尽千辛万苦，经过九九八十一难，沿途扫尽妖魔鬼怪，最终修成正果的故事。

在书中我被作者丰富的想象力和高超的写作手法所折服了，特别是对师徒四人的描写，出神入化、刻木三分。如诚心向佛、永不言弃的唐僧，机智聪明、敢于斗争的孙悟空、胆小好吃、内心善良的猪八戒，安于天命、任劳任怨的沙和尚……这四个人各有各的特点，既形成了鲜明的对比，又形成了一个团结的整体。

在里面我最喜欢的角色当然是降妖除魔、勇者无惧的孙悟空，他聪明、顽皮、勇敢、活泼，在我心目中就是机智与勇敢的化身。他曾三番两次被师傅误解，却仍然回来保护师傅；当他遇到各种各样的困难时，他都能迎刃而解；当他遇到强大对手时都不会屈服，勇于和邪恶斗争。

从一个小事例能看出来：八戒跑到花果山请孙悟空帮忙，孙悟空一听师傅被抓非常着急，立刻赶了过去。到了那儿他与黄袍怪打了起来，那个怪物有个很厉害的法宝，但孙悟空不怕他左躲右闪，最后他看准时机一棒过去，将黄袍怪打昏了过去，救出了师父。当然机智勇敢的孙悟空也有不足的地方，就是他经常会按照自己的思路做，心情有些急躁，顽皮的个性会影响他们前进的道路。

我从孙悟空的人物形象中懂得了两个道理，一是做事一定要坚持，不能虎头蛇尾、半途而废，只要把认定的事情做到底，不管成与败如何。二是遇到困难时要开动脑筋、冷静思考，绝不能急躁与退缩，一定要用智慧和勇气战胜困难，因为我相信：有志者，事竟成。要开动脑筋、冷静思考，绝不能急躁与退缩，一定要用智慧和勇气战胜困难，因为我相信：有志者，事竟成。

暑假昆虫记读后感初一篇五

几个月前，电视中曾经播出了《水浒传》这部电视剧，我的外公每天都要看，我也跟着连续看了好多集，就对《水浒传》有了好奇心。暑假里，我就去图书馆读了一本图文并茂的《水浒传》，感觉非常好看，里面的故事情节和人物形象都非常吸引我。

《水浒传》是讲108位英雄好汉在奸臣、贪官当道的宋徽宗年间，揭竿而起，聚义梁山，惩贪官、除暴虐、惩恶霸的故事。这108个好汉每人都有自己的绰号，有自己独特的性格和各自

的语言，看着书，好像所有人物都浮现在我的眼前。

今天不知道干嘛了，天气阴沉沉的，地板湿湿的，让人们感到不痛快，感到怪怪的，但是，每天的工作是一定要做的，这是任务。

上回说道林冲和鲁智深被陷害，可是他们在这一回那样脱身呢，后路又是则样的呢？《水浒传》第九回是“柴进门招天下客，林冲棒打洪教头”，开始一段写鲁智深救了林冲并一路护送林冲直到安全的地方，再次说明鲁智深做事有始有终，看似鲁莽，实则精细。

接着柴大官人首次出场，我就觉得有点奇怪了，柴大官人结交江湖好汉、犯罪囚徒，他到底想干什么？仅仅是为了交朋友吗，恐怕未必。柴进对林冲很热情，但是你不要以为他真这么好客，洪教头按理来说应该也是柴大官人庄上的客人，只因为比武输给了林冲，灰溜溜地离开，柴大官人竟然丝毫不作挽留，可想而知，如果输的是人林冲，恐怕也是同样结局，可见柴大官人看重的是有本事的人，而不是为了交朋友而交朋友。

再联想到柴大官人是前朝皇室后裔，我很怀疑他的动机，不过他量才结交，不是个有度量的人，成就终究有限。另外比武时柴进把银子扔在地上让林冲和洪教头抢，我不知道当时的习俗如何，在我看来根本就是对两人的侮辱，洪教头是个庸人就不说了，堂堂林教头沦落到像街头卖艺一样，真够可怜的，也可见柴进对这些人根本不是真心结交。

一段情节把贪官污吏的丑恶嘴脸描写得活灵活现，可见当时大宋官场的黑暗，从中央到地方，没有几个是干净的，牢城营的贪官唯一的好处就是拿人钱财，与人消灾，林冲也首次感觉到了钱的作用，有钱可以通神。不过看到一身本领的林冲这么忍气吞声，委曲求全，实在让人有些痛心。

读这一回我认为他们是有一定结果的，但我也学到了。凡事不要瞧不起别人，有些人虽然看起来落魄潦倒，但是可能身怀绝技；其次做人要谦虚，正如孔子所说：“三人行必有我师焉”，不要盲目的自负；还有无论对什么人都要好的态度，不能凡事都咄咄逼人，否则吃亏的只有自己。洪教头就是没有注意这以上三条，自视甚高，瞧不起林冲，结果自己丢丑！

最让我记忆犹新的是“景阳冈武松打猛虎”这一回。有一天，武松走到景阳冈下，不顾店家喝了很多酒，上了“三碗不过冈”的劝告，也不管店家说冈上有老虎伤人，喝了很多酒，上了景阳冈。他正要躺在大青石上休息，树后跳出一只吊睛白额大老虎。读到这里，我捏了一把汗，生怕武松被老虎吃了。武松拿起棒子打老虎，谁知哨棒断了，他非常镇定，空手打老虎，用尽平生力气把老虎打死了。我太兴奋了，武松竟然那么厉害，真是令人佩服。他不仅英勇，而且为人忠厚、侠义，在“快活林醉打蒋门神”这一回中，他还帮助施恩把蒋门神抢走的快活林给要了回来。

我觉得在作者笔下，“行者”武松就是勇敢和忠义的化身，这也是我心中的英雄偶像。我们无论在生活中还是在学习上，遇到困难都要像武松一样时刻保持冷静，通过坚持和努力把每一件事做好。也要学习他的仗义、行侠，遇到有困难的人我们要尽力帮助他们。

除了武松，我还很喜欢武艺高强的“豹子头”林冲、心粗胆大的“黑旋风”李逵、足智多谋的“智多星”吴用，读完这本书，我都想去到他们的年代，和他们做朋友。

东方朔说过，太平盛世，用之为虎，不用为鼠。

赵佶当了皇帝用了高球。高球充其量也就是个宋朝的马拉多纳。他懂啥！还好宋朝还没有女子为官的制度，不然李师师恐怕也会成为行政办公室主任，并兼硕士导师学科带头人了。不过李师师搞公关应该很在行。

金圣叹在评《水浒》第一回有，“盖不写高俅，便写一百八人，则是乱自下作也；不写一百八人，先写高俅，则是乱自上作也”。

古今一理，我不知道中国人是不是有智慧，能在历史中吸取教训。

金圣叹不愧是才子，这一番话，入木三分，发人深省。